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8-314

##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26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交易系统进入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26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入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26 日 15:00 至 2018 年 10 月 26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海淀区复兴路77号福临广场A座7层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武晓波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有效。  
二、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或授权现场代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4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8,462,1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82%。  
(1) 现场投票情况:通过现场(或授权现场代表)投票的股东2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8,214,5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642%。  
(2)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和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12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47,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7%。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或授权现场代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13名,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889,3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0.106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名,代表股份641,7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数为247,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7%。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海科金集团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108,434,39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744%;反对27,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2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3,98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6.8742%;反对27,8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3.12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二)逐项审议《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债券发行规模  
同意108,426,79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674%;反对18,9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5%;弃权1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3,98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6.0197%;反对16,9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9002%;弃权1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5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2.0801%。  
2、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108,434,39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744%;反对27,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1,58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6.8742%;反对27,8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3.12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四、决议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本议案审议通过。  
(三)审议《关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中心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108,436,19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751%;反对27,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249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2,38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6.9642%;反对27,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四、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刘知丹、刘宁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3),于2018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24),于2018年10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94),于2018年10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冻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301),近日通过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兼轮候经理谢明持有的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新增司法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轮候冻结日期	轮候冻结机构	轮候期限(月)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冻结日期	冻结机构
谢明	107,572,816	1810****0323	南京市浦口区法院	36	100%	2018-10-26	冻结(持股+轮候)
谢明	107,572,816	1810****0323	南京市浦口区法院	36	100%	2018-10-26	冻结(持股+轮候)

二、股东资产被冻结、冻结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明持有公司股份107,572,8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89%,处于冻结状态的股份数为100,301,578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2.02%,占其持股总数的93.24%,处于冻结状态的股份为107,572,816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2.89%,占其持股总数的100%。  
三、目前的进展,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以上冻结事项暂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信息,并谨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公司办公大楼3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武晓波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公司办公大楼3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方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关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特别提示。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因疏忽或有误,上述公告中“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披露的股东总数、股东名称、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存在差错,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户)	53,294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20.13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18.82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10.2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2.96	0	未知	未知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1.19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挪威大	14,607,722	0.8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0.86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0.81	0	未知	未知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挪威大	14,607,722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挪威大	14,607,722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单位:股					
股东名称(户)	53,294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20.13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18.82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10.2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2.96	0	未知	未知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1.19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挪威大	14,607,722	0.8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0.86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0.81	0	未知	未知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挪威大	14,607,722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原因  
为规范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15号文”),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按照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公司/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变更日期  
按照财会[2018]15号文件规定的施行日期执行。  
3.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按照财会[2018]15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相应调整:  
1.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应收票据”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原“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明细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以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变更会计政策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18]15号)文件进行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关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进行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前三次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创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18-43

一、更正后: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户)	53,294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20.13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18.82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10.2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2.96	0	未知	未知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1.19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挪威大	14,607,722	0.8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0.86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0.81	0	未知	未知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挪威大	14,607,722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单位:股					
股东名称(户)	53,294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20.13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18.82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10.2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2.96	0	未知	未知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1.19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挪威大	14,607,722	0.8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0.86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0.81	0	未知	未知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挪威大	14,607,722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18-43

一、更正后: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户)	53,294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20.13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18.82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10.2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2.96	0	未知	未知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1.19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挪威大	14,607,722	0.8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0.86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0.81	0	未知	未知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329,370,517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07,894,20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68,367,21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合伙)	48,466,246				
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92,000				
挪威大	14,607,722				
中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07,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3,000				

##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44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详情可参见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发布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高能环境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6)、《高能环境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7)及《高能环境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8)。  
截至2018年10月26日,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需求,公司已归还1,44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该议案经公司于2018年9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2018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2018-037)。  
近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进行了工商备案,现已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